

附件：

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申请奖、助奖学金

学术论文（论文）奖励办法

（2022年修订）

一、为适应研究生教育的新要求，鼓励研究生的科研创新能力，
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二、在《中国科学》、《自然》、《科学》等国际著名学术期刊上发表的，

或期刊上及未发表的，且在国际及全国学术会议上作过交流并被采纳的学术
文章。省部级及以上学术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。

三、在国内、外公开发行的学术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。或在国内、

省部级及以上学术会议、学术论坛上作过交流并被采纳的学术论文。

四、在《中国科学》、《自然》、《科学》等国际著名学术期刊上发表的，且在国际及全国学术会议上作过交流并被采纳的学术

文章。省部级及以上学术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。

五、在《中国科学》、《自然》、《科学》等国际著名学术期刊上发表的，且在国际及全国学术会议上作过交流并被采纳的学术

文章。省部级及以上学术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。

六、在《中国科学》、《自然》、《科学》等国际著名学术期刊上发表的，且在国际及全国学术会议上作过交流并被采纳的学术

文章。省部级及以上学术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。

七、在《中国科学》、《自然》、《科学》等国际著名学术期刊上发表的，且在国际及全国学术会议上作过交流并被采纳的学术

文章。省部级及以上学术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。

八、在《中国科学》、《自然》、《科学》等国际著名学术期刊上发表的，且在国际及全国学术会议上作过交流并被采纳的学术

文章。省部级及以上学术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。

九、在《中国科学》、《自然》、《科学》等国际著名学术期刊上发表的，且在国际及全国学术会议上作过交流并被采纳的学术

文章。省部级及以上学术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。

十、在《中国科学》、《自然》、《科学》等国际著名学术期刊上发表的，且在国际及全国学术会议上作过交流并被采纳的学术

文章。省部级及以上学术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。

六、学术论文第一完成单位必须是：南京中医药大学或南京中医

药大学某学院/附属医院/实验平台。

七、论文类型不包含一般性综述、方案、评述、会议论文和信件。

如以上论文类型为发表于中科院一区的高水平学术成果，可提交评定

小组审核与认定

小组审核人：从小组成员中随机抽取三名，由小组长负责组织

八、尚未被纳入预警名单的学

组审核人

小组长

审核时间

审核结果

审核意见

审核人

用于申请同一奖学金。

纳入预警名单刊物中的学术成果，在刊物退

十、没有在被我校

出预警名单前，不得参评

研究生申请校级及以上相关奖学金。学业

十一、本办法适用于

认定内容可由各培养单位参照本办法，结合

奖学金中关于学术成果的

生培养实际制定，纳入本单位学业奖学金评

本单位学科、专业、研究

定细则。

研究生工作部负责解释。

十三、本办法由党委